

# 中共武汉科技大学委员会文件

武科大发〔2021〕2号



## 关于印发《武汉科技大学2021年党政工作要点》的 通 知

全校各单位：

《武汉科技大学2021年党政工作要点》经学校党委常委会议审议通过，现予以印发。请结合实际，细化工作任务，狠抓工作落实，确保2021年学校各项工作顺利完成。

中共武汉科技大学委员会

武汉科技大学

2021年3月9日

# 武汉科技大学 2021 年党政工作要点

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学校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以及省委十一届七次、八次全会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和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学校事业发展成果，推进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学校“十四五”高质量发展开好局、起好步，为湖北“建成支点、走在前列、谱写新篇”作出新的更大贡献，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 100 周年。

## 一、坚持改革创新，全面推进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1.推进《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落实落细。**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根据《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细化任务清单，坚持对标对表，以《武汉科技大学章程》为总揽，推进学校规章制度“废改立”，推动学校各领域各环节教育评价改革落实落细，进一步完善“党委领导、校长负责、教授治学、民主管理”的学校现代化治理制度体系。

**2.高质量完成“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体系编制工作。**紧密结合国家、湖北省“十四五”规划及2035年远景目标，以《武汉科技大学“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为蓝本，进一步做好总规划、专项规划、学院规划有机衔接，形成“1+9+N”（1个总规划、9个专项规划、N个二级学院规划）规划体系，做好年度指标分解工作，为“十四五”事业发展开好局、起好步。

**3.深入推进管理体制变革。**不断提升管理效能，持续释放办学活力，全面依法治校，做好党务、校务和信息公开，加强学术委员会建设。推进校院两级管理体制变革，优化目标管理责任制发展指标体系，加强考核管理和结果运用。聚焦“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筹备组建医学部，优化医学教育管理体制，有效整合医学教学科研相关平台，推动医学教育创新发展。积极稳妥推进校属企业体制改革，持续推进孵化器建设。以提高服务质量和效率为目标，深化后勤管理体制变革，推行后勤服务精细化管理，改善师生就餐环境，不断提升管理与服务水平。不断完善继续教育管理，加强内部控制，努力实现办学质量与社会声誉“双提升”。做好教育发展基金会理事会换届工作，充分挖掘校友资源，联合社会力量服务学校建设发展。

**4.规范做好财务和审计工作。**坚持开源与节流并重，多渠道筹措办学资金，推进财务制度建设，优化财务报销管理办法及流程。完善网上预约报账系统、网上收入申报系统。加强财务审计管理，加

大工程审计力度，修订完善学校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内部审计、工程审计等制度，进一步优化内部审计业务流程，提升审计质量。

**5.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和资产管理。**完成校园规划总体方案调整，竣工交付中西部二期工程，推进青山校区学生公寓、恒大学生文体中心等重点工程建设。加快附属天佑医院新建内科综合大楼、武汉科技大学老年病医院（医学转化楼）项目建设。完成部分学生公寓维修改造、黄家湖校区北苑餐厅和青山校区教工餐厅装修改造。做好仪器设备采购，持续推进全校设备、家具和车辆清查，提升公用房使用效率。启用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完善校内分散采购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采购与招标工作。

**6.不断提高服务师生能力。**以提升全校师生员工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标准，切实提高服务师生工作水平和能力。建设和谐校园，及时关注和解决师生诉求，做好管理、协调和服务工作。建设绿色校园，协调洪山区政府做好沁湖综合治理建设项目，推进学校节水节电合同管理工作，持续加强校园绿化美化工作。建设智慧校园，启动黄家湖校区数据机房和信息化师生服务大厅建设，加强校级数据中心能力建设，开展数据治理，推进“一表通”服务建设；加快智慧图书馆3.0和冶金特色文献馆建设，积极推进书店进校园项目；完成档案馆信息化软件（一期）和硬件项目建设。建设健康校园，不断丰富群众性体育活动，切实增强师生体质，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做好传染病预防和控制工作。

## 二、坚持立德树人，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7.统筹推进教育教学改革。**坚持“以本为本”，推进“四个回归”，加强“钢铁品质 社会英才”人才培养顶层设计，以“应用一流、基础突破”为目标，打造“多层次、多样化”人才培养体系。继续实施香涛计划，探索书院制和强基班人才培养试点。

**8.继续加强专业内涵建设。**围绕“新工科、新文科、新医科”建设，完善人才培养方案，设置“四史”思政教育指定选修学分，优化专业课程体系。继续推进“传统专业+”复合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拓展辅修学位专业，开设微专业，促进工文、工医、医文交叉融合。完善专业结构优化与动态调整制度，继续实施专业校内预警，加强本科专业责任教授团队建设与考核工作。继续推进“金专”“金课”建设计划，制定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建设方案，力争在省级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一流本科课程等方面取得新成绩。加强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过程管理，实现论文复制比检测全覆盖，着力提高毕业设计（论文）质量。

**9.持续推进教学研究与实践。**积极推进新形势下教育教学改革与研究，探索协同育人机制，做好省级教研项目和教育部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申报工作。开展校级教学成果奖评选，积极组织省级教学成果奖申报工作，认真做好国家级教学成果奖培育工作。深化实

训教学改革，不断提升育人实效。

**10.不断加强招生与就业工作。**做好高考综合改革形势下的应对准备，积极贯彻落实教育部、各省（区、市）招生委员会出台的各类招生政策，统筹做好本科招生工作。充分利用“互联网+就业”新模式，不断丰富就业服务信息化工作方法和手段，加强就业指导与服务，持续提升毕业生就业质量。

**11.纵深推进创新创业教育。**推进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有机融合，加强创新创业实践平台建设，做好“互联网+”、“挑战杯”等竞赛组织工作，力争省级及以上学科和科技竞赛奖励取得新突破。持续做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的组织实施工作。

**12.建立健全教学质量保障体系。**以《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年）》为依据，完善教育教学管理制度体系。聚焦本科教学质量监控机制建设，完善督导听课和学生评教指标体系，积极开展线上线下结合的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工作。继续组织医学类、工程教育类专业认证申请工作，争取更多专业进入专家考查程序。加强教师培训和交流，继续开展新入职教师课堂教学准入考查工作。

### 三、坚持学科引领，加快推进“双一流”建设

**13.高标准实施“双一流”建设。**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结果导向，对照建设方案年度目标任务，制定重点建设任务清单。以

一流学科建设为基础，以跻身国内一流学科行列为目标，扎实做好20个一级学科第五轮学科评估、4个专业学位类别水平评估问卷调查和学科声誉调查工作，力争参评学科提档升级。

**14.稳步开展学科结构调整优化。**持续做好博士点增列工作，力争实现博士点有新突破。研究制定学位点动态调整办法，提出学科和专业学位类别动态调整方案，逐步调整和整合相关学科建设资源。有序设置新型交叉学科，实现学科体系、产业链、创新链、人才链相互匹配和相互促进。

**15.加强学科内涵建设。**建立学位点建设状态数据库，分学科制定年度建设目标任务，开展学科建设年度自检和对标建设工作，发布学科建设年度报告。科学制订学科建设规划，实行学科网格化管理，围绕省级学科群，加强工学骨干学科、理学基础学科、人文社科、专业学位类别建设。健全合格评估工作体制机制，制定学位点合格评估工作方案，有序启动新一轮学位点合格评估工作。

**16.加快提升研究生教育培养质量。**贯彻全国、全省研究生教育会议精神，适时召开研究生教育大会。继续探索优质生源选拔机制，健全“硕博连读”“学士直接攻读博士”等制度，大力推行本硕博贯通式培养。加强研究生核心课程等优质教学资源建设。鼓励研究生参与产学研合作，加强研究生系统性科研训练。完善研究生申请学位标准体系，充分发挥学位论文各环节质量监控作用。启动

优秀研究生导师评选和导师满意度调查工作。不断提高研究生就业质量，发布研究生教育质量年度报告。

#### **四、坚持引育并举，深入推进人才队伍建设**

**17.全面加强师德师风建设。**严格落实《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制定《武汉科技大学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办法（试行）》，组织第三期“启航班”新进教师岗前培训，实施教师思想政治与师德师风建设微立项，开展“教师思政和师德师风建设主题宣传月”活动。

**18.深入实施人才强校工程。**拓展教师来源渠道，认真完成新进教师计划，对新进专任教师实行“3+3”聘期合约管理。加大对青年优秀人才发现、支持、使用力度，积极引进优秀青年学术骨干，力争实现国家级人才新突破。改进高层次人才评价工作，坚持高水平成果导向。健全高层次人才薪酬激励机制，实施校内人才计划，立足高端、服务发展、按需设岗、按岗定酬。进一步加强博士后队伍建设，积极组织申报各类博士后人才项目，修订《武汉科技大学博士后创新人才资助计划实施办法》。

**19.不断深化人事制度改革。**稳妥推进教师全员岗位聘任工作，做好教师聘期考核。积极推进学校职称评审改革，修订学校职称评审文件，完善评价标准，创新评价机制，克服“五唯”倾向，释放人才活力。进一步完善绩效分配体系，完成省直事业单位工资入库，

做好养老保险正式“上线”准备工作，有效激发教职工积极性。

## **五、坚持服务导向，全面增强科技创新能力**

**20.加强科技成果转化。**坚持“四个面向”，深入贯彻落实湖北省科技创新大会精神，结合学校学科特色和创新优势，重点加强与集成电路、新一代信息技术、智能制造、汽车、生物、康养、新能源与新材料等行业企业的合作。继续实施“一院、一市、一基地”和“一学科、一团队、一基地”建设，共建产业技术研发平台，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实施“双百计划”——一百名博士进百企，选派科技特派员，引进专职科研人员，解决行业产业重大技术瓶颈问题，提升学校服务社会经济发展能力。

**21.完善科研管理评价机制。**制订《武汉科技大学高价值知识产权培育项目管理办法》和《武汉科技大学科技创新技术经纪服务奖励实施办法》等科研管理文件，建立全链条科研全要素评价体系，不断完善科研管理制度。

**22.规范科研平台建设、管理和服务。**以提升科研产出贡献度为目标，加强和规范重点科研平台的建设与绩效管理，出台《校级重点科研机构管理办法》，谋划布局一批校级重点平台，突出科研平台在资源配置和成果产出中的抓手作用。做好省部共建耐火材料与冶金国家重点实验室和省级重点实验室评估工作。做好科协工作，加强科普基地建设，大力开展科普活动。完成分析测试中心设备安

装调试并投入使用，完善物联网大型仪器管理系统，启动省级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工作（CMA 认证）。继续做好学报工作，稳步提升学报影响因子。

**23.深化重大重点项目（成果）培育。**加强重大科技成果培育，努力做好国家级和省部级科技奖申报工作。积极做好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社会科学基金等项目申报工作。实施“国家社科基金申报团队”项目，启动“人文社科教师科研能力提升计划”，筹建“人文社科高等研究院”。结合“国家和军队 2035 发展目标”，完成国军标质量管理体系的扩项、增加研究范围和重新认定工作，启动“科技军民融合技术重点支持计划”，实施“武器装备重点技术预研培育”项目，筹建“国防科技创新研究中心”。

## **六、坚持开放办学，不断提升对外交流与合作水平**

**24.着力提高人才培养国际化水平。**全方位推进对外交流合作，成立专项工作组，对接国外高水平大学，做好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和中外合作办学大学申报工作。推进留学生教育质量工程，加强“国际化示范学院”培育和建设，提升国际化课程质量，申报 HSK 汉语考点。支持在校学生出国学习交流及参加线上线下国际交流活动。

**25.拓展与境外高校交流合作平台建设。**推进多层次国际教育科研合作，继续扩大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高校教育国际合作与联系，积极承办“中泰教育联盟论坛（湖北）”。推动“钢铁冶金国

际合作交流”、中俄印科研创新合作交流平台及多边论坛建设。认真做好“2021 IWMST”国际会议、第四届智能自主系统国际会议、第三届中医脑科学大会与认知障碍新进展高峰论坛等国际学术交流活动组织工作。

**26.大力推进教师干部队伍国际交流水平提升工程。**鼓励教师参与高水平的国际竞争与合作，支持骨干教师出国研修。组织多类别教师及管理干部国际交流能力培训班，提升师资与管理队伍国际化交流水平和能力。进一步完善学校英文网站建设，做好外籍教师聘用及管理制度建设。

## **七、坚持系统防范，全力保障校园安全稳定**

**27.加强意识形态阵地管控。**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完善意识形态风险点定期排查、研判报备制度，加强湖北省高校网络舆情分析研究中心建设，强化网上舆论引导，确保学校政治安全和意识形态安全。

**28.做好保密和信访工作。**深入开展军工保密资格认定现场审查反馈问题整改工作。严格按照军工保密资格认定标准，完善保密工作责任体系，健全保密管理制度，强化涉密人员队伍管理，提升涉密信息设备监管能力，推动学校保密工作水平全面提升。持续开展校领导接待日，密切联系师生员工，依法依规做好信访工作。

**29.推进平安校园建设。**以推进“平安校园”建设为抓手，广泛

开展安全宣传、法制教育和国家安全宣传教育月活动，认真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推进师生安全“群治体”建设。做好实验室安全检查和安全隐患排查，继续推行实验室安全准入制度。做好食品卫生安全、消防安全、特种设备安全工作。开展防范非法“校园贷”和电信网络诈骗专项治理，抵御宗教渗透和防范校园传教。加强校园周边环境治理，全面维护校园安全稳定。

## **八、坚持党的领导，全面加强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

**30.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党中央统一部署和省委工作要求，准确把握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的总要求，把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贯穿学习教育全过程。开展特色鲜明、形式多样的学习教育，坚持理论联系实际，切实为师生员工排忧解难，把党史学习教育成效转化为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

**31.精心组织庆祝建党 100 周年系列活动。**以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为契机，精心组织系列庆祝活动。开展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先进基层党组织评选与表彰工作。开展“建党百年 一‘网’情深”等符合大学生特点的宣传教育活动，引导广大学生把个人理想融入时代主题、汇入复兴伟业，坚定不移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

**32.旗帜鲜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坚决扛起政治责任，积极支持配合省委巡视工作，自觉主动接受巡视监督。深入贯彻《关于加强高校党的政治建设的若干措施》，把政治建设贯穿办学治校始终，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完善“思想引领、学习在先”机制，制定学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抓好校领导和中层干部政治理论学习，不断提高党员干部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统筹做好校内督查检查考核清单化项目化管理，切实为基层减负。

**33.从严从实加强党的组织建设。**巩固深化学校“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建立基层党组织党建工作责任清单，完善党建工作考核体系。持续开展基层党建“对标争先计划”，全面推进基层党支部“标准+示范”建设，力争在全国高校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工作中有新突破。提高党员发展质量，推动党员干部下沉社区工作常态化。进一步加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完善干部监督考核评价体系，认真做好干部选拔任用全程纪实，加快推进干部管理信息化系统建设。做好领导干部交流轮岗，进一步选拔优秀年轻干部，稳步推进学院行政领导班子换届。继续保持驻村队伍稳定，进一步巩固精准扶贫成果，发挥学校优势助力乡村振兴。

**34.坚定不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坚持严的主基调不动摇，系

统施治、标本兼治，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深化“廉洁烙印工程”，大力开展清廉校园建设。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完善监督体系，强化政治监督，推进职能监督，落细落实日常监督。锲而不舍监督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用更大力度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重点查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中的不作为、慢作为、假作为和乱作为问题。有效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加大运用“第一种形态”力度，提升精准监督执纪执法问责的质效。

**35.守正创新做好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健全“三全育人”工作格局，进一步完善深入基层联系学生制度。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提升学校思政课实效性、针对性、亲和力和感染力。以沁湖为文化载体，丰富校园文化活动，建强校园文化品牌。加强全校各单位和师生“自媒体”管理，持续做好新闻宣传工作，讲好科大故事，不断提升新媒体在全国高校的影响力。

**36.细致深入做好学生思想政治工作。**开展“钢魂强国”爱国主义教育、红安革命传统教育、大学生素质教育报告会等主题教育活动。深化实施“沁湖时光 校长有约”活动，实施典型培育工程，加强学风建设过程监控。开展“星级文明宿舍”创建活动，加强宿舍文化建设。建立健全学生资助工作长效机制，提高学生心理健康素质，做好学生安全稳定工作。加大辅导员、班主任队伍建设力度，

加强班主任工作业务指导和过程管理，继续推进辅导员“三赛一论坛”。

**37.扎实做好统战和群团工作。**支持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加强党外知识分子工作，扎实做好民族宗教工作，构建大统战工作格局。以服务凝聚教职工为核心，认真履行维护、建设、参与、教育四项职能，加强工会、教代会和妇委会工作。扎实做好离退休工作，做好关心下一代工作，充分发挥老同志助推学校改革发展的重要作用。坚持党建带团建，进一步深化共青团、学生会改革，严格学生社团管理。

**38.统筹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严格落实上级决策部署，全面落实学校疫情防控主体责任，持续强化“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和校园疫情防控各项措施。慎终如始、精准务实，扎实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确保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附件：2021年党政工作要点任务分解及督办落实方案

附件

## 2021 年党政工作要点任务分解及督办落实方案

### 一、明确责任分工

1.根据《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细化任务清单，坚持对标对表，推进学校规章制度“废改立”，推动学校各领域各环节教育评价改革落实落细。（责任领导：全体校领导；责任单位：全校各单位）

2.高质量完成“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体系编制工作，进一步做好总规划、专项规划、学院规划有机衔接，形成“1+9+N”（1个总规划、9个专项规划、N个二级学院规划）规划体系，做好年度指标分解工作。（责任领导：全体校领导；责任单位：发展规划处、教务处、研究生院、人事处、人才工作办公室、科学技术发展院、国际交流合作处、党委组织部、基建处、网络信息中心、校友工作与对外联络办公室）

3.全面依法治校，做好党务、校务和信息公开，加强学术委员会建设。（责任领导：孔建益、倪红卫；责任单位：学校办公室、政策法规研究室、学术委员会秘书处）

4.推进校院两级管理体制改革，优化目标管理责任制发展指标体系，加强考核管理和结果运用。（责任领导：倪红卫、盛建龙；责

责任单位：发展规划处、组织部、人事处)

5.聚焦“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筹备组建医学部，优化医学教育管理体制，有效整合医学教学科研相关平台，推动医学教育创新发展。（责任领导：倪红卫、盛建龙、吴怀宇；责任单位：党委组织部、发展规划处、医学院、生命科学与健康学院、附属天佑医院、校医院）

6.积极稳妥推进校属企业体制改革，持续推进孵化器建设。（责任领导：沈季伟；责任单位：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7.深化后勤管理体制的改革，推行后勤服务精细化管理，改善师生就餐环境，不断提升管理与服务水平。（责任领导：沈季伟、吴怀宇；责任单位：后勤管理处、后勤集团）

8.不断完善继续教育管理，加强内部控制，努力实现办学质量与社会声誉“双提升”。（责任领导：吴怀宇；责任单位：继续教育学院）

9.做好教育发展基金会理事会换届工作，充分挖掘校友资源，联合社会力量服务学校建设发展。（责任领导：孙国胜；责任单位：校友工作与对外联络办公室）

10.坚持开源与节流并重，多渠道筹措办学资金；推进财务制度建设，优化财务报销管理办法及流程；完善网上预约报账系统、网上收入申报系统。（责任领导：刘静；责任单位：财务处）

11.加强财务审计管理，加大工程审计力度，修订完善学校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内部审计、工程审计等制度，进一步优化内部审计业务流程，提升审计质量。（责任领导：倪红卫；责任单位：审计处）

12.完成校园规划总体方案调整，竣工交付中西部二期工程，推进青山校区学生公寓、恒大学生文体中心等重点工程建设。（责任领导：沈季伟；责任单位：基建处）

13.加快附属天佑医院新建内科综合大楼、武汉大学老年病医院（医学转化楼）项目建设。（责任领导：吴怀宇；责任单位：附属天佑医院、校医院）

14.完成部分学生公寓维修改造、黄家湖校区北苑餐厅和青山校区教工餐厅装修改造。（责任领导：吴怀宇；责任单位：后勤管理处）

15.做好仪器设备采购，持续推进全校设备、家具和车辆清查，提升公用房使用效率。（责任领导：沈季伟；责任单位：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

16.启用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完善校内分散采购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采购与招标工作。（责任领导：沈季伟；责任单位：采购与招标管理办公室）

17.及时关注和解决师生诉求，做好管理、协调和服务工作；提

升通勤车运行服务质量；加强与政府部门的沟通联系，积极争取更大支持和帮助。（责任领导：孔建益、孙国胜、盛建龙；责任单位：学校办公室、黄家湖校区综合办公室、洪山校区综合办公室）

18.协调洪山区政府做好沁湖综合治理建设项目。（责任领导：盛建龙；责任单位：黄家湖校区综合办公室）

19.推进学校节水节电合同管理工作，持续加强校园绿化美化工作。（责任领导：沈季伟、吴怀宇；责任单位：后勤管理处、后勤集团）

20.启动黄家湖校区数据机房和信息化师生服务大厅建设，加强校级数据中心能力建设，开展数据治理，推进“一表通”服务建设。（责任领导：吴怀宇；责任单位：网络信息中心）

21.加快智慧图书馆 3.0 和冶金特色文献馆建设，积极推进书店进校园项目。（责任领导：刘静；责任单位：图书馆）

22.持续推进档案信息化建设，完成档案馆信息化软件（一期）和硬件项目建设。（责任领导：刘静；责任单位：档案馆）

23.做好体育工作，不断丰富群众性体育活动，切实增强师生体质。（责任领导：盛建龙；责任单位：体育学院）

24.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做好结核病等传染病预防和控制工作。（责任领导：沈季伟、吴怀宇；责任单位：后勤集团、校医院）

25.加强“钢铁品质 社会英才”人才培养顶层设计，打造“四层

次、多样化”人才培养体系；继续实施香涛计划，探索书院制和强基班人才培养试点。（责任领导：吴怀宇；责任单位：教务处）

26.完善人才培养方案，设置“四史”思政教育指定选修学分，优化专业课程体系；继续推进“传统专业+”复合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拓展辅修学位专业，开设微专业。（责任领导：吴怀宇；责任单位：教务处）

27.完善专业结构优化与动态调整制度，继续实施专业校内预警，加强本科专业责任教授团队建设与考核工作。（责任领导：吴怀宇；责任单位：教务处）

28.继续推进“金专”“金课”建设计划，制定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建设方案，力争在省级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一流本科课程等方面取得新成绩。（责任领导：吴怀宇；责任单位：教务处）

29.加强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过程管理，实现论文复制比检测全覆盖，着力提高毕业设计（论文）质量。（责任领导：吴怀宇；责任单位：教务处）

30.做好省级教研项目和教育部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申报工作；开展校级教学成果奖评选，积极组织省级教学成果奖申报工作，认真做好国家级教学成果奖培育工作。（责任领导：吴怀宇；责任单位：教务处）

31.深化实训教学改革，不断提升育人实效。（责任领导：吴怀

宇；责任单位：工程训练中心）

32.做好高考综合改革形势下的应对准备，统筹做好本科招生工作。（责任领导：孙国胜；责任单位：学生工作部（处））

33.不断丰富就业服务信息化工作方法和手段，加强就业指导与服务，持续提升毕业生就业质量。（责任领导：孙国胜；责任单位：学生工作部（处））

34.加强创新创业实践平台建设，做好“互联网+”、“挑战杯”等竞赛组织工作，力争省级及以上学科和科技竞赛奖励取得新突破；持续做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的组织实施工作。（责任领导：孙国胜、吴怀宇；责任单位：创新创业学院、学生工作部（处）、团委）

35.以《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年）》为依据，完善教育教学管理制度体系；完善督导听课和学生评教指标体系，积极开展线上线下结合的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工作。（责任领导：吴怀宇；责任单位：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处、教务处）

36.继续组织医学类、工程教育类专业认证申请工作，争取更多专业进入专家考查程序。（责任领导：吴怀宇；责任单位：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处）

37.加强教师培训和交流，继续开展新入职教师课堂教学准入考

查工作。（责任领导：吴怀宇；责任单位：教师教学发展中心）

38.对照建设方案年度目标任务，制定“双一流”重点建设任务清单；扎实做好20个一级学科第五轮学科评估、4个专业学位类别水平评估问卷调查和学科声誉调查工作，力争参评学科提档升级。

（责任领导：刘静；责任单位：研究生院）

39.持续做好博士点增列工作，力争实现博士点有新突破。（责任领导：刘静；责任单位：研究生院）

40.研究制定学位点动态调整办法，提出学科和专业学位类别动态调整方案，逐步调整和整合相关学科建设资源，有序设置新型交叉学科。（责任领导：刘静；责任单位：研究生院）

41.建立学位点建设状态数据库，分学科制定年度建设目标任务，开展学科建设年度自检和对标建设工作，发布学科建设年度报告。

（责任领导：刘静；责任单位：研究生院）

42.科学制订学科建设规划，实行学科网格化管理，加强工学骨干学科、理学基础学科、人文社科、专业学位类别建设；健全合格评估工作体制机制，制定学位点合格评估工作方案，有序启动新一轮学位点合格评估工作。（责任领导：刘静；责任单位：研究生院）

43.贯彻全国、全省研究生教育会议精神，适时召开研究生教育大会。（责任领导：刘静；责任单位：研究生院（党委研究生工作部））

44.继续探索优质生源选拔机制，健全“硕博连读”“学士直接攻读博士”等制度，大力推行本硕博贯通式培养。（责任领导：刘静；责任单位：研究生院）

45.加强研究生核心课程等优质教学资源建设，鼓励研究生参与产学研合作，加强研究生系统性科研训练。（责任领导：刘静；责任单位：研究生院）

46.完善研究生申请学位标准体系；启动优秀研究生导师评选和导师满意度调查工作；不断提高研究生就业质量，发布研究生教育质量年度报告。（责任领导：刘静；责任单位：研究生院）

47.制定《武汉科技大学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办法（试行）》，组织第三期“启航班”新进教师岗前培训，实施教师思想政治与师德师风建设微立项，开展“教师思政和师德师风建设主题宣传月”活动。（责任领导：盛建龙；责任单位：党委教师工作部）

48.认真完成新进教师计划，对新进专任教师实行“3+3”聘期合约管理。（责任领导：盛建龙；责任单位：人事处）

49.积极引进优秀青年学术骨干，力争实现国家级人才新突破。（责任领导：倪红卫；责任单位：人才工作办公室）

50.改进高层次人才评价工作，健全高层次人才薪酬激励机制，实施校内人才计划，立足高端、服务发展、按需设岗、按岗定酬。（责任领导：倪红卫；责任单位：人才工作办公室）

51.进一步加强博士后队伍建设，积极组织申报各类博士后人才项目，修订《武汉科技大学博士后创新人才资助计划实施办法》。

（责任领导：盛建龙；责任单位：人事处）

52.稳妥推进教师全员岗位聘任工作，做好教师聘期考核；积极推进学校职称评审改革，修订学校职称评审文件。（责任领导：盛建龙；责任单位：人事处）

53.进一步完善绩效分配体系，完成省直事业单位工资入库，做好养老保险正式“上线”准备工作。（责任领导：盛建龙；责任单位：人事处）

54.继续实施“一院、一市、一基地”和“一学科、一团队、一基地”建设，共建产业技术研发平台，加强校企校地合作，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实施“双百计划”——一百名博士进百企，选派科技特派员，引进专职科研人员，提升学校服务社会经济发展能力。（责任领导：倪红卫；责任单位：科学技术发展院）

55.制订《武汉科技大学高价值知识产权培育项目管理办法》和《武汉科技大学科技创新技术经纪服务奖励实施办法》，不断完善科研管理制度。（责任领导：倪红卫；责任单位：科学技术发展院）

56.加强和规范重点科研平台的建设与绩效管理，出台《校级重点科研机构管理办法》，谋划布局一批校级重点平台；做好省部共建耐火材料与冶金国家重点实验室和省级重点实验室评估工作。（责

任领导：倪红卫；责任单位：科学技术发展院）

57.做好科协工作，加强科普基地建设，大力开展科普活动。（责任领导：倪红卫；责任单位：科学技术发展院）

58.完成分析测试中心设备安装调试并投入使用，完善物联网大型仪器管理系统，启动省级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工作(CMA认证)。（责任领导：刘静；责任单位：分析测试中心）

59.继续做好学报工作，稳步提升学报影响因子。（责任领导：吴怀宇；责任单位：学报编辑部）

60.加强重大科技成果培育，努力做好国家级和省部级科技奖申报工作。积极做好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社会科学基金等项目申报工作。（责任领导：倪红卫；责任单位：科学技术发展院）

61.启动“人文社科教师科研能力提升计划”，实施“国家社科基金申报团队”项目，筹建“人文社科高等研究院”。（责任领导：倪红卫；责任单位：科学技术发展院）

62.完成国军标质量管理体系的扩项、增加研究范围和重新认定工作，启动“科技军民融合技术重点支持计划”，实施“武器装备重点技术预研培育”项目，筹建“国防科技创新研究中心”。（责任领导：倪红卫；责任单位：科学技术发展院）

63.成立专项工作组，对接国外高水平大学，做好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和中外合作办学大学申报工作。（责任领导：刘静；责任单位：

国际交流合作处)

64.推进留学生教育质量工程，加强“国际化示范学院”培育和建设，提升国际化课程质量，申报 HSK 汉语考点；支持在校学生出国学习交流及参加线上线下国际交流活动。（责任领导：刘静；责任单位：国际交流合作处、国际学院）

65.继续扩大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高校教育国际合作与联系，积极承办“中泰教育联盟论坛（湖北）”；推动“钢铁冶金国际合作交流”、中俄印科研创新合作交流平台及多边论坛建设；认真做好“2021 IWMST”国际会议、第四届智能自主系统国际会议、第三届中医脑科学大会与认知障碍新进展高峰论坛等国际学术交流活动组织工作。（责任领导：刘静；责任单位：国际交流合作处）

66.鼓励教师参与高水平的国际竞争与合作，支持骨干教师出国研修；组织多类别教师及管理干部国际交流能力培训班；进一步完善学校英文网站建设，做好外籍教师聘用及管理制度建设。（责任领导：刘静；责任单位：国际交流合作处）

67.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完善意识形态风险点定期排查、研判报备制度，加强湖北省高校网络舆情分析研究中心建设，强化网上舆论引导。（责任领导：孔建益、盛建龙；责任单位：党委宣传部）

68.深入开展军工保密资格认定现场审查反馈问题整改工作。严

格按照军工保密资格认定标准，完善保密工作责任体系，健全保密管理制度，强化涉密人员队伍管理，提升涉密信息设备监管能力，推动学校保密工作水平全面提升。（责任领导：孔建益、倪红卫、孙国胜；责任单位：保密办公室、科学技术发展院）

69.持续开展校领导接待日，密切联系师生员工，依法依规做好信访工作。（责任领导：孔建益、窦先萍；责任单位：学校办公室）

70.广泛开展安全宣传、法制教育和国家安全宣传教育月活动，认真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推进师生安全“群治体”建设，做好食品卫生安全、消防安全、特种设备安全等工作。（责任领导：孙国胜、沈季伟；责任单位：保卫处、后勤集团、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

71.做好实验室安全检查和安全隐患排查，继续推行实验室安全准入制度。（责任领导：沈季伟；责任单位：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

72.开展防范非法“校园贷”和电信网络诈骗专项治理，抵御宗教渗透和防范校园传教；加强校园周边环境治理，全面维护校园安全稳定。（责任领导：孙国胜；责任单位：保卫处）

73.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党中央统一部署和省委工作要求，准确把握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的总要求，把学党史、悟思

想、办实事、开新局贯穿学习教育全过程；开展特色鲜明、形式多样的学习教育，坚持理论联系实际，切实为师生员工排忧解难，把党史学习教育成效转化为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责任领导：孔建益、盛建龙；责任单位：党委宣传部）

74.精心组织庆祝建党100周年系列活动，开展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先进基层党组织评选与表彰工作。（责任领导：孔建益、盛建龙；责任单位：党委组织部）

75.开展“建党百年 一‘网’情深”等符合大学生特点的宣传教育活动，引导广大学生把个人理想融入时代主题、汇入复兴伟业，坚定不移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责任领导：孔建益、孙国胜、盛建龙、刘静；责任单位：党委宣传部、学生工作部（处）、党委研究生工作部、团委）

76.深入贯彻《关于加强高校党的政治建设的若干措施》，把政治建设贯穿办学治校始终；坚决扛起政治责任，积极支持配合省委巡视工作，自觉主动接受巡视监督。（责任领导：孔建益、盛建龙、窦先萍；责任单位：学校办公室、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党委组织部）

77.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不断提高党员干部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责任领导：盛建龙；责任单位：党委组织部）

78.完善“思想引领、学习在先”机制，制定学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抓好校领导和中层干部政治理论学习，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列入干部教师培训和党校培训必修课程。（责任领导：孔建益、盛建龙；责任单位：学校办公室、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党校））

79.统筹做好校内督查检查考核清单化项目化管理，切实为基层减负。（责任领导：孔建益；责任单位：学校办公室）

80.巩固深化学校“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建立基层党组织党建工作责任清单，完善党建工作考核体系。（责任领导：盛建龙；责任单位：党委组织部）

81.持续开展基层党建“对标争先计划”，全面推进基层党支部“标准+示范”建设，力争在全国高校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工作中有新突破。（责任领导：盛建龙；责任单位：党委组织部）

82.提高党员发展质量，推动党员干部下沉社区工作常态化；进一步加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完善干部监督考核评价体系。（责任领导：盛建龙；责任单位：党委组织部）

83.认真做好干部选拔任用全程纪实，加快推进干部管理信息化系统建设；做好领导干部交流轮岗，进一步选拔优秀年轻干部，稳步推进学院行政领导班子换届。（责任领导：盛建龙；责任单位：党委组织部）

84.继续保持驻村队伍稳定，进一步巩固精准扶贫成果，发挥学校优势助力乡村振兴。（责任领导：盛建龙；责任单位：党委组织部）

85.坚持严的主基调毫不动摇，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深化“廉洁烙印工程”，大力开展清廉校园建设。（责任领导：窦先萍；责任单位：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

86.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完善监督体系，强化政治监督，推进职能监督，落细落实日常监督。（责任领导：窦先萍；责任单位：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

87.监督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重点查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中的不作为、慢作为、假作为和乱作为问题。（责任领导：孔建益、盛建龙、窦先萍；责任单位：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学校办公室、党委组织部）

88.有效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加大运用“第一种形态”力度，提升精准监督执纪执法问责的质效。（责任领导：盛建龙、窦先萍；责任单位：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党委组织部）

89.健全“三全育人”工作格局，进一步完善深入基层联系学生制度。（责任领导：盛建龙；责任单位：党委宣传部）

90.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提升学校思政课实效性、针对性、

亲和力和感染力。（责任领导：盛建龙；责任单位：党委宣传部、马克思主义学院）

91.以沁湖为文化载体，丰富校园文化活动，建强校园文化品牌。（责任领导：盛建龙；责任单位：党委宣传部）

92.加强全校各单位和师生“自媒体”管理，持续做好新闻宣传工作，讲好科大故事，不断提升新媒体在全国高校的影响力。（责任领导：盛建龙；责任单位：党委宣传部（新闻中心））

93.开展“钢魂强国”爱国主义教育、红安革命传统教育、大学生素质教育报告会等主题教育活动，深化实施“沁湖时光 校长有约”活动。（责任领导：孙国胜；责任单位：学生工作部（处））

94.实施典型培育工程，加强学风建设过程监控；开展“星级文明宿舍”创建活动，加强宿舍文化建设；建立健全学生资助工作长效机制，提高学生心理健康素质，做好学生安全稳定工作。（责任领导：孙国胜、刘静；责任单位：学生工作部（处）、党委研究生工作部）

95.加大辅导员、班主任队伍建设力度，加强班主任工作业务指导和过程管理，继续推进辅导员“三赛一论坛”。（责任领导：孙国胜；责任单位：学生工作部（处））

96.支持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加强党外知识分子工作，扎实做好民族宗教工作，构建大统战工作格局。（责任领导：盛建龙；

责任单位：党委统战部)

97.以服务凝聚教职工为核心，认真履行维护、建设、参与、教育四项职能，加强工会、教代会和妇委会工作。（责任领导：盛建龙；责任单位：工会）

98.扎实做好离退休工作，做好关心下一代工作，充分发挥老同志助推学校改革发展的重要作用。（责任领导：沈季伟；责任单位：离退休党工委、离退休工作处）

99.坚持党建带团建，进一步深化共青团、学生会改革，严格学生社团管理。（责任领导：孙国胜；责任单位：团委）

100.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严格落实上级决策部署，全面落实学校疫情防控主体责任，扎实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确保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责任领导：全体校领导；责任单位：学校疫情防控指挥部各工作组）

## 二、建立督办落实机制

1.校领导结合职责分工，深入调查研究，加强对分管部门（联系学院）工作的领导和指导，切实抓好各项任务的推进落实。

2.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效果导向，学校对重点任务推进落实情况跟踪督办，及时发现问题并推进问题解决。

3.各责任单位要对照工作要点，认真履行各项任务推进实施的具

体职责，建立落实机制，一项一项抓落实、一件一件做到位。

4.全校各单位要结合工作实际，围绕学校年度工作任务，切实推动各项任务落实落地，形成抓落实合力。

---

武汉科技大学学校办公室

2021年3月9日印发

---